

证券代码：837662

证券简称：恒锐智能

主办券商：华林证券

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 年 4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方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 neeq. com. cn)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2)和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0-01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对其 2019 年的工作及成果进行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其 2019 年的工作及成果进行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 2020 年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进行预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

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修订《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。此次修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修订公司相关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业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修订相关制度：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，上述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，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续聘 2020 年会计师事务所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，经公司多方面综合评估，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〉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在 2020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恒锐智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8 日